

云南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消耗量定额

(上册)

云南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

云南省建设厅

上 册

云南科技出版社

2003 · 云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云南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云南省工程建设技术经济室编

—昆明: 云南科技出版社, 2003. 9

(云南省2003版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系列)

ISBN 7-5416-1850-0

I. 云... II. 云... III.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

云南省 IV. TU723. 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3) 第090454号

云南科技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云南新闻出版大楼 邮编: 650034)

云南建筑工程设计院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mmX1168mm 1/32

总印张: 42. 5 总字数: 1060千

2003年9月第1版

2003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000套

本套丛书定价: 258.00元

序

《云南省 2003 版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的发布实施,是规范建筑市场秩序的一件大事,也是云南工程造价管理全面市场化改革的一项重大举措。

进入新世纪,伴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的不断发展完善,对建设管理工作渐进式增量改革的要求转到了体制上深层的革新,因此,当前造价管理改革的重点就是要建立一套与国际惯例接轨的管理体系,以提高投资效益,有效遏制“三超”现象,为工程建设“保驾护航”;同时,也必须警惕和预防因片面追求低造价而导致工程质量降低的行为,实现工程优质优价。

造价管理体系的建设,既包括理论上的探讨,更需要实践中的创新。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工程造价管理,要为建筑市场有序竞争搭建管理服务平台。在这样一个前提下,原有的定额和计价方法是不适应的,这就需要改革和完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是造价管理改革的推动者和实践者,近年来,省建设厅组织邀请了百余名省内外造价管理机构,设计、施工、咨询单位和大专院校的专家、学者,经过坚持不懈的努力工作,顺利完成了《云南省 2003 版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系列丛书的编制出版工作,包括建筑、装饰装修、安装、市政、园林绿化、房屋修缮工程等六部消耗量定额和与之配套的四部计价规则、办法,建立了造价管理体系中技术和规则两个不可或缺的重要支撑。整套丛书根据国家和省工程造价管理法律、法规,按照“统一计价规则,有效控制消耗量,彻底放开价格,正确引导企业报价,市场有序竞争形成价格”的指导原则编制,积极吸收了国内外的先进管理经验,总结改进了原有管理模式的不足,与国际通行的工程量清单计价

模式全面衔接,内容丰富,结构合理,注重实用,相应提出了“拦标价”、工程量清单细目、实体与措施项目分离等一系列新办法、新观点。

《云南省 2003 版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的发布施行,标志着云南工程造价管理体系发展进入了新的历史阶段,步入了国内先进行列,实现了造价管理改革的跨越式发展。

随着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和云南省委、省政府“一群五圈”城镇空间体系发展战略的启动,云南的社会经济建设,正在阔步前进,各项建设事业蓬勃发展,能源交通等基础设施和城乡现代化建设投资逐年增加,抓好工程造价管理工作,营造良性投资环境,力求建设资金高效安全使用,是我们义不容辞的使命和责任。恳望广大工程造价管理者在使用《云南省 2003 版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的过程中勤于实践总结,勇于开拓创新,为加快我省经济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最后,谨向为编辑出版《云南省 2003 版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付出辛勤劳动的专家、学者及工程造价管理方面的同志们、朋友们致以诚挚的谢意。

是为序。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马良' (Ma Liang),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2003 年 10 月 13 日

关于发布施行云南省 2003 版 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的通知

云建标[2003]668 号

签发:冯志成

省直各委、办、厅、局,各地、州、市建设局,各有关设计、施工、金融、中介咨询、建设单位,驻滇各有关单位及部队:

为适应云南省建筑市场发展需要,更好地贯彻实施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3)和《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条例》,进一步推动工程造价工作市场化进程,规范建设工程承发包计价行为,维护建设工程承发包双方的合法权益,省建设厅组织编制的“云南省 2003 版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以下简称新版计价依据)及其电子版定额,经审查同意,现予发布,自 2003 年 11 月 1 日起在全省行政区域内施行。

新版计价依据包括:《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规则》、《云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细目指南》、《云南省建设工程措施项目计价办法》、《云南省施工机械台班费用计价办法》、《云南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云南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云南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云南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云南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云南省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等 10 个部分的内容。根

据《云南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条例》和建设部的有关规定,新版计价依据发布施行后,除国家有关部、委、办、局发布的现行电力、水利、公路、人防、化工、铁路等专业工程定额外,其他工程计价依据在本省行政区域内一律废止。

新版计价依据是编制工程量清单和工程拦标价的标准,也是编制投资估算、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竣工决算,进行工程造价纠纷技术鉴定和行政调解以及施工企业投标报价的依据和基础。凡2003年11月1日前已发出招标文件或已签订施工合同的工程,其计价办法可继续按招标文件规定或合同约定执行。

各地、各部门在新版计价依据的执行过程中,有何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省建设厅标准定额处反映。新版计价依据的印发、勘误、解释、补充、修改等工作由省建设厅标准定额处具体负责。

云南省建设厅

二〇〇三年十月十三日

主题词: 城乡建设 计价依据 发 布 通 知

抄 报: 建设部、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纪委办公厅

总 说 明

一、《云南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以下简称本定额)根据《全国统一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总结了云南省历次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定额的编制经验,结合实际情况以及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广泛应用进行编制,是云南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计价的消耗量定额。本定额分为上、下两册。

二、消耗量定额指由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合理的施工组织设计,按照正常施工条件下制定的,生产一个规定计量单位工程合格产品所需人工、材料、机械台班的社会平均消耗量。因此,除定额中规定允许调整外,均不得因具体的施工组织、操作方法、材料消耗与定额不同而调整。

三、本定额是统一全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预、结(决)算的定额编号、项目划分、计量单位、工程量计算规则的依据,是完成规定计量单位分项工程计价的人工、材料、施工机械台班消耗量的标准,也是编制施工图预算、拦标价、投标报价、工程量清单计价和办理竣工结(决)算的依据。

四、本定额适用于云南省行政区域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五、本定额未包含《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3)中列为措施项目的内容,相关的措施项目,如室内净高3.6m以上需搭设的装饰装修脚手架、其他装饰脚手架、垂直运输按《云南省建设工程措施项目计价办法》相应规定计算。室内净高3.6m以下的天棚、墙(柱)面装饰工程脚手架费用已计入定额之中,不得再另行计算。

六、超高增加费按本定额第七分部相应子目计算。

七、本定额中的人工、材料、机械台班单价是省基价区的基期预算价格,简称“基价”。在编制预算、拦标价、投标报价或办理竣工结(决)算时,材料单价可按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材料市场价格信息或参照当时当地的市场价格及相关规定调整组价。

八、本定额人工消耗量的确定:人工不分工种、技术等级,以综合工日表示。内容包括基本用工、辅助用工、超运距用工、人工幅度差。

九、本定额材料消耗量包括主要材料、辅助材料、零星材料等。

1. 材料(半成品)均按品种、规格列出,已计入了相应损耗,其损耗包括:从工地仓库、现场集中堆放地点或现场加工地点至操作或安装地点的运输损耗、施工操作损耗、施工现场堆放损耗。

2. 用量很少、占材料费比重很小的零星材料合并为其他材料费,以元表示。

十、本定额中机械台班消耗量是按合理施工方法及施工企业的常用机械类型确定。

十一、本定额木材不分板材与枋材,综合了木种,施工中使用木种不同均不再调整人工、机械消耗量。

十二、本定额所采用的材料(半成品)的品种、规格型号与设计不符时,可按各分部相应规定调整。

十三、卫生洁具、装饰灯具、给排水、电气等安装工程项目按《云南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相应规定计算。

十三、本定额中的工作内容已说明了主要的施工工序,次要工序虽未说明,但均已包括在内。

十四、本定额注有“××以内”或“××以下”者,均包括“××”本身;“××以外”或“××以上”者,则不包括“××”本身。

清单算法 { 材料面层、整体面层 按单室面积算
其他按实铺面积

上册

定额算法
净室面积

第一分部 楼地面工程

说 明	(3)	八、水泥花砖、广场砖	(39)
工程量计算规则	(5)	九、找平层	(41)
✓一、石 材	(6)	十、整体面层	(42)
✓二、水磨石	(24)	十一、分隔嵌条、防滑条	(46)
✓三、预制水磨石	(28)	✓十二、塑料、橡胶板	(52)
四、陶瓷地砖	(29)	✓十三、地毯及附件	(54)
✓五、玻璃地砖	(33)	✓十四、木地板、竹地板	(57)
✓六、缸 砖	(36)	1. 半成品木地板	(57)
✓七、陶瓷锦砖(马赛克)	(38)	2. 现场制作安装木地板	(67)
		✓十五、防静电活动地板	(69)
		✓十六、钛金不锈钢复合地砖	(71)
		十七、栏杆、栏板、扶手	(72)
		1. 栏杆、栏板	(72)
		2. 扶手、弯头	(84)
		3. 靠墙扶手	(94)

第二分部 墙柱面工程

说 明	(99)
工程量计算规则	(101)
一、一般抹灰	(102)
1. 石灰砂浆	(102)
2. 水泥砂浆	(106)
3. 混合砂浆	(109)
4. 其他砂浆	(112)
5. 一般抹灰砂浆厚度调整	(115)
二、装饰抹灰	(117)
1. 水刷石	(117)
2. 干粘石	(120)
3. 斩假石	(122)
4. 拉条灰、甩毛灰	(123)
5. 装饰抹灰分格嵌缝	(124)
三、镶贴块料面层	(125)
1. 大理石	(125)
2. 花岗岩	(134)
3. 大理石、花岗岩包圆柱饰面	(143)
4. 钢骨架上干挂石板	(146)

5. 挂贴大理石、花岗岩其他零星项目	(148)
6. 凹凸假麻面	(151)
7. 陶瓷锦砖	(152)
8. 瓷板、文化石	(153)
9. 面 砖	(164)
10. 方块凸包石	(175)
四、墙、柱面装饰	(177)
1. 龙骨基层	(177)
2. 墙面基层	(183)
3. 面 层	(185)
4. 隔 断	(196)
5. 柱龙骨基层及饰面	(205)
五、幕 墙	(211)
六、装饰抹灰、镶贴块料面层底层抹灰	(216)

第三分部 天棚工程

说 明	(219)
工程量计算规则	(221)
一、天棚抹灰	(222)
二、平面、跌级天棚	(224)
1. 天棚龙骨	(224)

(1) 对剖圆木楞	(224)	四、其他天棚(龙骨和面层)	(308)
(2) 方木楞	(226)	1. 烤漆龙骨天棚	(308)
(3) 轻钢龙骨	(228)	2. 铝合金格栅天棚	(310)
(4) 铝合金龙骨	(238)	3. 玻璃采光天棚	(314)
2. 天棚基层	(261)	4. 木格栅天棚	(318)
3. 天棚面层	(262)	5. 其他天棚	(320)
4. 天棚灯槽	(283)	五、其 他	(322)
三、艺术造型天棚	(284)	1. 天棚设置保温吸音层	(322)
1. 轻钢龙骨	(284)	2. 天棚设置防潮层	(325)
2. 方木龙骨	(290)	3. 送(回)风口安装	(326)
3. 基 层	(291)	4. 嵌 缝	(327)
4. 面 层	(297)		

 第一分部

楼 地 面 工 程

说 明

一、本分部定额中块料、地毯的品种、规格,水泥砂浆、水泥石子浆的品种、配合比,扶手、栏杆、栏板材料规格、用量若设计规定与定额不同时,可以换算。

二、楼地面项目中的整体面层、块料面层,均不包括踢脚线。

即踢脚线单列。

三、踢脚线(板)高度以 30cm 为界,超过 30cm 时,按墙裙相应定额计算。定额取定高度为 15cm,如设计不同可换算材料用量。

四、螺旋形楼梯的装饰,按相应弧形楼梯项目:人工、机械定额量乘以系数 1.20;块料材料定额量乘以系数 1.10;整体面层、栏杆、扶手材料定额量乘以系数 1.05。

五、楼梯、台阶不包括防滑条,设计需做防滑条时,按相应定额计算。

六、现浇水磨石定额包括酸洗打蜡,块料面层不包括酸洗打蜡、磨边及开防滑线,如设计要求或实际施工需要时,按相应定额计算。如现浇水磨石需铜条拼花造型增加人工 0.5 个工日,扣减玻璃条,增加铜条用量。

七、扶手、栏杆、栏板适用范围包括楼梯、走廊、回廊及其他装饰性栏杆、栏板。

八、块料面层的“零星项目”适用于楼梯侧面、台阶牵边、分色线条、池槽、蹲台、小便池以及面积在 1m^2 以内且定额未列的项目。

九、单块面积小于 0.015m^2 的镶拼石材执行点缀定额。

十、本分部定额石材及块料面层是按半成品考虑。

十一、整体面层的说明与计算规则按《云南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工程量计算规则

除另有规定外

一、楼地面装饰面层按饰面实铺面积计算,但不扣除 0.1m^2 以内的孔洞所占面积。拼花部分按实贴面积计算。

二、楼梯按水平投影面积计算,包括踏步(楼梯最后一个踏步外沿加一个踏步宽度)、休息平台以及楼梯井宽在 30cm 以内的面积。不包括踢脚线、牵边、侧面装饰,牵边、侧面装饰另按展开面积套零星项目计算。

三、台阶按水平投影面积计算,包括踏步及最上一层踏步外沿加 30cm ;不包括牵边、侧面装饰,牵边、侧面装饰另按展开面积套零星项目计算。

四、踢脚线按实贴长度乘高以平方米计算,成品踢脚线按实贴长度计算。楼梯踢脚线按相应定额乘以 1.15 系数。
→ 与清单一样

五、点缀按个计算,计算主体铺贴地面面积时,不扣除点缀所占面积。圆形点缀镶贴,块料定额量乘以系数 1.15,人工定额量乘以系数 1.2。

六、栏杆、栏板、扶手均按其中线长度计算,计算扶手时不扣除弯头所占的长度,弯头另套相应子目。

七、石材底面刷养护液按底面面积加四个侧面面积计算。

八、混凝土楼梯贴木地板饰面时,按展开面积计算,套用木地板相应子目。

九、防滑条工程量按实际长度计算。